

最高人民法院《关于人民法院在线办理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（附全文）

来源：最高人民法院

发布时间：2021-01-21

最高人民法院《关于人民法院在线办理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（征求意见稿）》 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

为正确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，明确人民群众在线参与诉讼和人民法院在线办理案件的相关规则，最高人民法院起草了《关于人民法院在线办理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为进一步完善该司法解释，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合法诉讼权益，现通过最高人民法院政务网、中国法院网、人民法院报新媒体等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欢迎社会各界人士踊跃提出意见和建议。具体修改意见可采取书面寄送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反馈，并在提出意见建议时说明具体理由。书面意见可寄往北京市东城区北花市大街9号，最高人民法院司法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（注明在线诉讼司法解释反馈意见），邮编100062；电子邮件请发送至邮箱sgbghc2014@163.com，本次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2021年2月5日。

联系人：何帆、李承运 010—67555857

出典：最高人民法院ホームページ

<http://www.court.gov.cn/zixun-xiangqing-285071.html>

特此公告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

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

出典：最高人民法院ホームページ

<http://www.court.gov.cn/zixun-xiangqing-285071.html>